

证券代码：603997

证券简称：继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68

转债代码：110801

转债简称：继峰定 01

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根据公司《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、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报告书》”）的有关约定，公司于2022年11月18日完成了可转换公司债券第三年的付息事宜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付息定向可转债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债券简称：继峰定 01

（二）债券代码：110801

（三）发行总额：人民币 4 亿元

（四）票面金额：100 元/张

（五）债券期限：6 年，自 2019 年 11 月 18 日起，至 2025 年 11 月 17 日止

（六）转股期限：2021 年 2 月 5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7 日

（七）转股价格：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7.90 元/股，最新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7.21 元/股。

（八）债券利率：第一年为 3.00%、第二年为 3.00%、第三年为 3.00%、第四年为 3.00%、第五年为 3.00%、第六年为 3.00%。计息起始日为发行日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。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。

二、本次付息情况

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 2022 年 11 月 1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

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“继峰定 01”可转债持有人。按照《募集报告书》的相关约定，本次付息为对“继峰定 01”第三年利息的支付。本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为 3.00%（含税），即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 3.00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共计付息 1200.00 万元（含税）。

公司已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将利息资金划付至可转债持有人指定的利息收款账户。

三、相关机构及联系方法

（一）发行人：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瓔珞河路 17 号

联系部门：董事会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0574-86163701

（二）保荐人、主承销商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

联系电话：021-23219000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18 日